

证券代码：603937

证券简称：丽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60

债券代码：113680

债券简称：丽岛转债

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、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盛飞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公司全体监事保证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监事会认为：该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